

证券代码：300215

证券简称：电科院

公告编号：2025-044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苏州石湖金陵花园酒店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磊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共有九名董事通过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与会议表决，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025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